

证券代码：300619

证券简称：金银河

公告编号：2021-014

债券代码：123042

债券简称：银河转债

## 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的相关规定，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1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由董事会召集，于 2021 年 2 月 5 日召开。本次会议的债权登记日为：2021 年 1 月 29 日。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2、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张启发先生
- 3、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2 月 5 日下午 15:30
- 4、会议召开地点：佛山市三水区宝云路 6 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 5、会议召开和投票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投票采取记名方式表决。
- 6、债券登记日：2021 年 1 月 29 日

### 二、会议出席情况

1、本期债券总张数为 1,665,665 张，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共 2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债券张数 5,120 张，代表的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共计 512,000 元，占本次债券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的 0.31%。

其中，现场方式出席的债券持有人共计 2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债券张数 5,120 张，代表的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共计 512,000 元，占本次债券未偿还债券面

值总额的 0.31%。通过通讯方式出席的债券持有人共计 0 名，代表有表决权的债券张数 0 张，代表的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共计 0 元，占本次债券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的 0%。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员出席本次会议。

###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对提请大会审议的议案进行审议，以现场投票及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召开，投票采取记名方式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120 张，占出席本次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00.00%；反对 0 张，占出席本次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弃权 0 张，占出席本次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0.00%。

本议案获得通过。

###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的名称：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官昌罗、王圆圆

3、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以及本次会议的召集人的资格、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募集说明书》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本所律师同意本法律意见作为公司本次会议决议的法定文件随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一并公告。

### 五、备查文件

1、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

2、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关于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银河转债” 2021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佛山市金银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五日